

证券代码：002766

证券简称：*ST 索菱

公告编号：2022-027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9.3.5 条“上市公司因出现本规则第 9.3.1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应当在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披露该年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两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现对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上市风险作第二次风险提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2021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2-014），根据公司披露的 2021 年度业绩预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64,500.00 万元 - 86,500.00 万元，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公司因 2020 年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公司股票交易已自 2021 年 4 月 13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二、公司可能触及的财务类终止上市情形

根据《上市规则》第 9.3.11 条规定，若公司 2021 年度触发下列财务类强制退市指标情形的之一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一）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

（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五）虽符合第 9.3.7 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六）因不符合第 9.3.7 条的规定，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

三、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披露的 2021 年度业绩预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64,500.00 万元 - 86,500.00 万元，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披露为准。

2022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

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日，公司与年审机构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了《财务报表审计业务约定书》。

根据《上市规则》9.3.5条“上市公司因出现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应当在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披露该年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两次风险提示公告”规定，公司将在2021年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日